

# 太原市创城指挥部综合协调办公室文件

并创城办〔2020〕1号



## 关于印发《太原市组织开展优秀公益广告 (景观小品)作品征集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市创城指挥部各分指挥部,市创城办各工作组,各县(市、区)创城办,创城各责任单位:

现将《太原市组织开展优秀公益广告(景观小品)作品征集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遵照执行。

太原市创城指挥部综合协调办公室

2020年3月13日



# 太原市组织开展优秀公益广告(景观小品) 作品征集活动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高广大市民对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的知晓率、支持率和参与率，根据《全国文明城市(地级以上)测评体系》《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测评体系》《太原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规划(2018—2020年)》和《太原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宣传工作实施方案》精神要求，太原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指挥部综合协调办公室拟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优秀公益广告(景观小品)作品征集活动。现制定活动方案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三篇光辉文献”精神，按照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和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这条主线，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引领新风尚，进一步提高我市原创公益广告(景观小品)作品的质量和水平，提高广大市民对创城工作的知晓率、支持率和参与率，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营造浓厚氛围，努力实现太原城市文明程度和市民文明素养“双提升”，为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谱写文明开放富裕美丽太原新篇章做出贡献。

## 二、征集内容

本次征集公益广告(景观小品)的主题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国梦”“讲文明树新风”“关爱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及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公益宣传等,内容围绕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雷锋精神、诚实守信、勤劳节俭、孝敬之风、文明旅游、保护环境、法制观念、脱贫攻坚、社会治理、时代楷模、诚信建设、志愿服务、全民阅读、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等方面进行创作,评选表彰一批主题鲜明、内容新颖、健康向上、现代时尚的公益广告(景观小品)精品佳作,用于全市创城公益宣传推广。

### **三、征集方式**

本次活动采取公开征集方式,面向全社会公开征集优秀公益广告作品(景观小品),从事广告行业及艺术设计的组织、个人和社会各界、广大市民均可参与。

### **四、征集要求**

1.作品要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倡导良好道德风尚,促进公民文明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提高,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导向正确、主题鲜明、内容健康、形式规范。

2.作品要灵活运用多种表现形式,采用先进科技手段创意设计,注入现代气息和时尚元素,通俗易懂、雅俗共赏,努力提升公益广告(景观小品)的吸引力和感染力。

3.作品要同当地景观环境相融合,同三晋历史文化相承接,同太原市民接受方式和欣赏习惯相契合,充分体现太原市的发展特

色、历史底蕴和创城卡通吉祥物“双双”“塔塔”等元素。

4.作品要便于报刊、电视及公共场所等媒体和传播渠道运用，左上角要有“讲文明树新风 自创公益广告”或“图说我们的价值观”标识。参选作品既可设计单张作品，也可设计系列作品。

5.创作者要遵守法律法规，提交作品必须为原创，保证对作品拥有完全知识产权，不得模仿、抄袭或剽窃他人作品。市创城办对作品无偿拥有编辑修改、刊登播出、结集出版等公益用途的权利。

## 五、奖项设置

市创城办将组织有关专家，从报送公益广告及景观小品中选出优秀作品和入选作品颁发荣誉证书，并给予适当的创作补助。

### 1.公益广告设计奖：

- 一等奖 1 件 给予作者创作补助 5000 元
- 二等奖 3 件 给予作者创作补助 3000 元
- 三等奖 10 件 给予作者创作补助 1000 元
- 入选奖 150 件 给予作者创作补助 500 元

### 2.景观小品创作奖：

- 一等奖 1 件 给予作者创作补助 5000 元
- 二等奖 3 件 给予作者创作补助 3000 元
- 三等奖 5 件 给予作者创作补助 1000 元
- 入选奖 50 件 给予作者创作补助 500 元

## 六、实施步骤

3月16日，以太原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指挥部综合协调办公

室文件形式印发方案,同时在太原日报社、太原广播电视台所属媒体和“太原发布”微信公众号连续一周刊发征集活动启事。活动参与者可在太原文明网“工作提示”栏目下载填报《太原市创城优秀公益广告(景观小品)报送作品信息表》,网址:ty.wenming.cn。3月31日前,征集作品以电子版形式报送市创城办宣传组。联系人:高福庆、王琪;联系电话:0351 8222305 邮箱:tbcmgfq@126.com

本次征集评选活动采取审核初选、网络投票和专家评审相结合的方式,最后由市创城办综合研判确定结果。一是由市创城办特聘专家和工作人员对报送作品的主题、内容、形式及相关资料,按照征集标准和要求进行审核,初选出 150 件公益广告作品、50 件公益广告景观小品作品(10 分)。二是在入选作品的基础上,由专家组按 3:1 的比例评选出 42 件公益广告、27 件景观小品优秀候选作品(20 分);三是在“太原发布”微信公众号发布公益广告和景观小品优秀候选作品,接受广大市民的网络投票(20 分);四是召开专家评审会,报送方以 PPT 形式展示候选作品、接受咨询,评审专家以无记名投票方式产生获奖建议(40 分);五是市创城办对专家评审建议综合研判、严格把关,确定获奖作品并在太原文明网公示(10 分)。入选作品和获奖作品在确保作者著作权等合法权益、确保作品使用公益性质基础上,列入太原文明网公益广告作品库,供各媒体和社会无偿使用。

## 七、工作要求

1.加强组织领导。自创公益广告(景观小品)的统一规范、提档

升级,是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一项十分重要的硬指标,全市各级各部门各单位一定要高度重视、广泛动员、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全力做好创意、设计、征集、评审工作,力争为全市创城战线提供一批精品佳作。

**2.严格评审流程。**市创城办要加强对各环节指导、全过程监督,严把标准、严格程序、严守纪律、严肃作风,坚持征集活动依法、依规、依纪,确保评审流程公开、公平、公正。要高标准聘请评审专家,4月10日前完成审核初评,4月20日前完成网络投票,4月30日前完成评审公示,并在太原文明网发布供媒体和社会使用。

**3.强化服务保障。**征集评审活动由太原市创城指挥部综合协调办公室主办,各县(市、区)创城指挥部综合协调办公室协办。市创城办综合组负责征集活动的组织协调,宣传组负责活动的统筹实施,太报全媒体中心负责候选作品的网络投票,太原文明网负责入选和获奖作品的公示发布。征集活动所需费用由市财政解决。

**4.注重宣传发动。**市属新闻媒体要及时刊登启事、制作融媒产品、跟踪报道动态,做好征集活动的宣传发动工作。市有关部门、县(市、区)和驻地单位要组织动员前期合作的广告设计单位积极参与、踊跃创作。要广泛发动各文化传媒公司及社会团体和广大市民参与征集活动、创作精品力作,努力营造“争创文明城市、共享文明成果”的浓厚氛围。

附件:太原市创城优秀公益广告(景观小品)报送作品信息表

附件：

## 太原市创城优秀公益广告(景观小品)报送作品信息表

编号：\_\_\_\_\_（此项由组织单位填写）

作品名称			
类型（请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平面类公益广告 <input type="checkbox"/> 公益广告景观小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作者信息			
主创人/主创单位	(单位作品需加盖公章)	联系电话	
地址		E-mail	
主创人所在单位/ 在读院校		职位/在读专业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A 个人独立作品 <input type="checkbox"/> B 合作作品 其他作者姓名：_____（注意排序） <input type="checkbox"/> C 单位作品 团队主要成员：_____（选填）		
作品概述（300字以内）：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可另附）</div>			
参赛承诺书			
本人（单位）承诺，所提交的参赛作品均为原创作品，无抄袭仿冒他人（其他单位）成果。自参赛作品提交之日起，即视为授权许可市创城办对参赛作品无偿拥有使用、更改、复制、印刷、刊发、网络传播等权利。参赛作品如违反版权、商标、专利等相关法律法规或侵犯第三方权益，其法律责任由本人自行负责。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承诺人签名（盖章）：</div>			

---

抄报：市创城指挥部总指挥，各位副总指挥

抄送：市创城指挥部各位成员

---

太原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指挥部综合协调办公室 2020年3月13日印发

---

共印 50 份